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依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,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,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

公司因 2012 年、2013 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为负值,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4.1.1 条第(一)项等的规定,如果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,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。

二、公司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决定

如果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,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 2014 年年度报告之日起停牌,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停牌起始日后 15 个交易日内作 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。

三、历次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

公司已于2015年1月31日首次披露《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》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公司已发布了 2014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(详见公告: 2015-012 号),目前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,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4 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《2014年度报告》中详细披露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